

Distr.: General 29 August 2019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人权事务委员会

关于委员会结论性意见后续行动的报告*

增编

评价关于阿根廷的结论性意见的后续行动资料

结论性意见(第一一七届会议): CCPR/C/ARG/CO/5, 2016 年 8 月 10 日

关于后续行动的段落: 12、14和24

关于后续行动的答复: CCPR/C/ARG/CO/5/Add.1, 2017 年 7 月 14 日

委员会的评价: 要求就以下段落提供补充资料: 12[C][A]、

14[C][B]和 24[B]

补充资料: 监狱系统监察专员办公室

第12段: 自愿终止妊娠

缔约国应修订本国的堕胎立法,包括其刑事立法,特别是为此应规定可以堕胎的例外情况,例如在妇女遭强奸而怀孕时允许堕胎,不论所涉妇女具有何种水平的智力或社会心理能力。缔约国还应确保所有妇女和女童在全国各地都能获得生殖保健服务,并确保妇女不会因法律障碍、医务工作者出于良心拒绝诊治或医疗程序缺失而被迫采取可能危害其生命和健康的秘密堕胎。有鉴于 Belén 案的情况,缔约国应考虑不再将堕胎定为刑事罪,并应根据相关国际标准复审 Belén 案,以期迅速将她释放。此外,缔约国还应增加教育和提高认识方案,并确保在公立和私立学校等正式领域以及大众媒体和其他论坛等非正式领域落实这些方案,宣传使用避孕药具的重要性以及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权。

^{*} 委员会第一二六届会议(2019年7月1日至26日)通过。







缔约国答复概要

根据《刑法》规定的理由接受合法堕胎,是《国家性健康和负责任生育方案》的主要优先事项之一。根据这项方案,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关于个人综合保健的提高认识、培训、技术和法律援助活动。

此外还提供了培训,以巩固合法堕胎政策。自 2012 年起为学生开展性健康培训方案; 2012 年至 2016 年,该方案的覆盖面遍及 44,100 所学校和 115,200 名教师。

关于 Belén 案, Belén 于 2016 年 8 月获释后,图库曼最高法院于 2017 年 3 月宣布她无罪。

委员会的评价:

[C]: 委员会感到遗憾的是,缺乏以下方面的具体资料: (a) 采取何种措施修订关于堕胎的立法,为此规定可以堕胎的例外情况,例如在妇女遭强奸而怀孕时允许堕胎,不论所涉妇女具有何种水平的智力或社会心理能力; (b) 自结论性意见通过以来,采取何种措施确保妇女不会因法律障碍、医务工作者出于良心拒绝诊治或医疗程序缺失而被迫采取秘密堕胎。委员会注意到有关已举办培训课程的资料,特别是面向学生的培训,但要求缔约国提供更多资料,说明自结论性意见通过以来已开展哪些培训活动,宣传使用避孕药具的重要性以及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权。

[A]: 关于 Belén 案,委员会欢迎于 2016 年 8 月和 2017 年 3 月分别作出的释放 Belén 和宣告其无罪的司法决定。

第14段: 酷刑和虐待

缔约国应:

- (a) 确保迅速、彻底和独立地调查所有酷刑和虐待申诉,将这些行为的肇事者绳之以法;
 - (b) 确保受害者得到适当的赔偿,包括医疗和康复服务;
- (c) 对推测由国家官员犯下的酷刑和虐待案件,确保以符合《伊斯坦布尔议定书》的方式进行公正、全面的法医检查;
- (d) 实行统一的酷刑行为和受害者登记制度,以期制定具体政策,用于防止酷刑以及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包括为此开展面向执法人员和安保人员的有系统的人权培训方案;
- (e) 加快采取必要的法律措施,确保按照《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的规定,在全国所有区域建立国家防范机制,并确保为这一机制提供足够的人力和财政资源,使其能够高效运作。

缔约国答复概要

(a) 《刑事诉讼法》规定,可向法院、检察院或警方举报相关犯罪行为。

2 GE.19-14674

联邦监狱管理局内设立了预防腐败处和减少暴力事件处。此外,还设立了一个律师机构来调查已经发生的事件,联邦监狱管理局还设立了两条投诉热线。根据第 1088/2014 号决定设立了监狱监测和监察处,负责监狱内部的监督工作。

安全部的投诉管理协调机构是就机构暴力行为提出投诉和索赔的机构渠道。 机构暴力和联邦利益犯罪案件调查局负责记录对机构暴力的投诉。行政立案后, 该机构可开展行政调查或者向法院提起诉讼。

(b) 根据第 855-E/2016 号决定,在机构暴力和联邦利益犯罪案件调查局内设立了一个机构,负责协调向罪行受害者提供支持和援助。虽然严格来说,该机构并不处理犯罪受害者的健康和康复问题,但它确实为其提供情感上的支持、援助和建议。

Fernando Ulloa 医生人权受害者中心成立于 2011 年。2017 年至少为 391 名 患者提供治疗。

- (c) 缔约国提到规范法医司活动的法律框架,报告说医疗专业人员正在接受这方面的培训。
- (d) 安全部已采取措施开展专业培训课程现代化。培训课程的内容安排符合国际人权标准和文书的规定。

缔约国还提到对监狱工作人员的各种培训方案。

(e) 全国各地在执行地方机制方面的进展不尽相同。缔约国提到某些省份在这方面取得的进步。人权与多元文化办公室向 24 个省级政府提供协助,就批准建立地方防范机制、调整监管框架以及使用和维持已建立的地方防范机制提供咨询。

监狱系统监察专员办公室提供的资料

近年来酷刑方面的情况没有发生太大变化。拘留中心继续惯用酷刑和虐待。 受害者害怕报复,2016年只有39%的受害者同意提起刑事诉讼。尽管出现了一 些具体改善,但有罪不罚仍然是妨碍打击酷刑的一个因素。绝大多数案件中,司 法部门依然没有对酷刑和虐待指控作出足够的反应。

委员会的评价:

[C] (a), (d)和(e): 委员会注意到缔约国提供的资料,但要求提供具体资料说明自结论性意见通过以来采取了哪些措施,确保所有酷刑和虐待指控得到及时、彻底和独立的调查。缔约国还应提供资料,说明自结论性意见通过以来采取了哪些措施确保将酷刑和虐待行为的肇事者绳之以法,并说明自结论性意见通过以来作出的判决的情况。

委员会注意到缔约国提供的资料,但感到遗憾的是,其中缺少有关为酷刑行为和酷刑受害者统一登记制度而采取的措施。委员会注意到缔约国提供的关于课程现代化和第 554 号和第 555/2016 号决定的资料,但要求提供更多资料,说明有关制定防止酷刑和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的具体政策的情况。

委员会注意到缔约国提供的资料,但要求提供更多资料,说明自结论性意见 通过以来采取了哪些具体步骤,以加快采取法律措施,确保在国内所有地区建立 国家防范机制。缔约国尤其应说明哪些省份在结论性意见通过后建立了地方机

GE.19-14674 3

制。委员会还要求缔约国提供资料说明采取了哪些步骤,为使该机制有效运作提供额外的人力和财政资源。

[B](b)和(c): 委员会注意到第 855-E/2016 号决定设立了一个机构,负责协调向罪行受害者提供支持和援助,但要求缔约国提供更多信息,说明该机构为确保受害者获得包括健康和康复服务在内的适当赔偿而开展的工作。委员会还要求缔约国提供更多资料,说明自通过结论性意见以来为执行委员会的建议而采取的措施。

委员会注意到缔约国提供的关于法医司正在开展培训的资料,但要求缔约国 提供更多资料,说明自结论性意见通过以来举办的培训课程的数量,以及这种培 训如何有助于执行委员会的建议。此外,委员会要求缔约国提供有关《搜查和检 查一般条例》的资料,并想了解缔约国是否计划发布一项永久条例。

第24段:拘留条件

缔约国应采取有效措施,改善其监狱的物质条件、减少过度拥挤状况,并适当满足所有被剥夺自由者的基本需要,特别是尊重他们获得医疗保健服务的权利,以符合《公约》和《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纳尔逊·曼德拉规则》)的规定。缔约国还应考虑更广泛地使用电子监视装置、假释和社区服务等非拘禁措施。

缔约国答复概要

据国家统计系统 2015 年的报告显示,全国监狱平均拥挤率为 10%,有些省份超过 30%。布宜诺斯艾利斯的情况最糟,该司法管辖区已宣布监狱进入紧急状态。

联邦监狱管理局正在扩建设施,以便为联邦监狱再增加 2,150 个床位。正在制定一项工作计划,2017 年至 2022 年翻新国内几乎所有监狱设施。根据该计划,到 2023 年,监狱可供使用的床位将增加一倍,城市中心地区老旧设施中将撤销 5,000 个床位。

第 86/2016 号决定将电子监视装置的使用范围扩大到全国。缔约国列出了有权使用这种装置的人。

关于保健服务,缔约国提供了有关现有国家方案的资料。

2015 年新的《刑事诉讼法》将刑事司法制度中的审问式程序改为对抗式程序。《统一司法管辖区和独审法官法》规定了加快法律诉讼程序及便利调查和起诉犯罪行为的措施。这些举措将减少审前拘留的使用。

监狱系统监察专员办公室提供的资料

近年来,监狱犯人人数有所增加,目前联邦监狱系统中的监禁率最高。缔约 国应建立清晰透明的程序,按照国际标准确定每个剥夺自由场所的可用床位。

监狱系统监察专员办公室提到罗森、查科和内乌坎的三个最高警戒监狱,这 些地方的建筑状况极差,达不到最低住宿标准。

监狱系统监察专员办公室对缔约国计划扩大联邦监狱管理局的设施以便在拘留中心增设 18,000 个床位表示关切。缔约国不应将联邦囚犯的数量增加一倍,

4 GE.19-14674

而应实行合理的刑事司法政策,采用非拘禁刑罚,减少使用审前拘留和尊重被剥夺自由者的权利。

委员会的评价:

[B]: 委员会注意到缔约国提供资料说明为减少监狱过度拥挤和改善监狱物质条件而采取的措施,特别是扩大联邦监狱系统设施的计划,但要求缔约国进一步澄清以下情况: 委员会收到的资料表明,近年来监狱犯人人数实际上有所增加,联邦监狱系统的监禁率达到了创纪录的水平。委员会注意到使用电子监视装置的做法有所增加,但要求缔约国提供资料,说明为解决过度拥挤问题而采取的其他非拘禁措施。委员会还要求缔约国提供具体资料,说明罗森、查科和内乌坎最高警戒监狱目前的拘留条件,以及为改善这些地方的拘留条件而采取的措施。委员会要求缔约国提供资料,说明其所述联邦监狱管理局设施扩大计划的执行情况。

建议采取的行动: 发函通知缔约国后续程序至此终止。在缔约国的下次定期报告中列入要求提供的信息。

下次定期报告: 2022年7月15日。

GE.19-14674 5